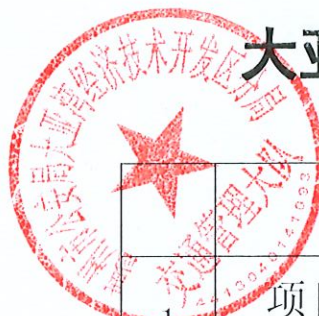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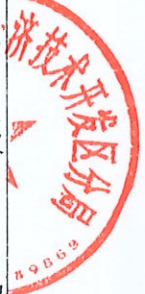
# 大亚湾区货车限行智能管理系统及闯禁令抓拍设备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项目名称	大亚湾区货车限行智能管理系统及闯禁令抓拍设备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公安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地址：惠阳区澳头街道安惠大道13号 联系电话：17819215183 联系人：曹倩 项目总投资：2999133.72元
3	中介服务名称	信息化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须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必须满足公开选取条件。 2. 具有用于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专业甲级资质。 3. 本次发包项目不接受主体分包、挂靠及联合体。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要求：大亚湾区货车限行智能管理系统及闯禁令抓拍设备建设项目设计方案。 2. 服务内容包括：本期项目提供货车限行智能管理服务，将对接接入大亚湾区现有及本期建设的前端感知设备、驾管库数据、人口库数据、其他业务数据库，通过科技信息化方式及人工智能化手段，对限行道路范围内所抓拍到的车辆过车数据，按限行车辆车型、



		限行时间范围进行多重判断和区分筛选，精准识别出违反限行规定的相关车辆，对路面行驶的全量大货车数据进行驾驶行为记录和监管；对16个限行点位中未覆盖监管的区域进行感知设备增补提供设计方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履行地点：大亚湾</li> <li>2. 方式：需派设计人员到大亚湾16个限行点位中未覆盖监管的区域调研并据此提供设计方案、及施工图。</li> </ol>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报总价。</li> <li>3. 服务金额：¥73548.63元至¥62000.00元</li> <li>4. 计价标准：依据惠州市市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指南（2023年）及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计取设计费。</li> </ol>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0日（自然日）提交全套设计方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甲方、设计方共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li> </ol>

		更改设计、重新设计、赔偿损失等(具体按合同规定执行)
10	结算方式	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p>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甲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 甲方不承担因财政资金迟滞未按时拨付而对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p> <p>4.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应以申请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 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p>



	<p>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